

证券代码：873420

证券简称：德桥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变更会议召开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通知情况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5月12日，原定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

二、会议召开方式变更情况

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十五条规定：“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现场会议时间、地点的选择应当便于股东参加。挂牌公司应当保证股东大会会议合法、有效，为股东参加会议提供便利。股东大会应当给予每个提案合理的讨论时间。

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十六条规定的单独计票事项的，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2023年4月28日下发的《前200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公司股东人数超过200名，因此需要在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时增加网络投票方式。

会议召开方式变更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同一

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本次会议中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的议案如下：

议案 1：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变更外，会议审议事项、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出席对象、会议登记方式等其他事项均不变。

变更后的股东大会召开方式和地点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召开方式变更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